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JINJIAN CEREALS INDUSTRY CO., LTD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股票简称：金健米业

股票代码：600127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目 录

一、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二、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4
三、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议案 2：《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7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如下大会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一、大会设会务组，公司董事会秘书为会务组组长，董事会秘书处具体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相关事宜的处理。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请着正装出席，会议期间请保持会场纪律、严肃对待每一项议题。

三、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场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四、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及相关人员按规定出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确认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现场会议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份额不计入表决权数。特殊情况下，应经大会会务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权数。

五、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不得超过两次，每次发言的时间不超过5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表决方式。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现场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时不进行发言。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完成后，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统一将表决单投递至投票箱内。

八、会议表决计票工作由会议推选的股东代表担任；监票工作由监事和见证律师担任。

九、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2月23日14:30

现场会议地点：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五楼会议室

一、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二、宣读参加现场股东大会代表的资格审查情况

三、审议议案

-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提问、发言、讨论

五、投票表决

- 1、宣读大会表决方法
- 2、举手表决通过监票、计票人员名单
- 3、股东填写表决单并投票表决
- 4、监票、计票人员统计现场投票情况

六、现场会议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七、监票人宣布合并表决结果

八、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九、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的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在会议记录和决议上签字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其服务年限已达到《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连续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最长年限。鉴于此，公司须另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公司拟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2024 年度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7.2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收费 50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7.2 万元（含税），较上年度审计费用 78 万元（含税）减少 10.8 万元，降幅为 13.85%。聘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止。

本次变更事项已与双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且已经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司编号为临 2024-70 号的《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以上议案，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3 日

议案 2:

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且已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公告。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工作需要，经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事前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龙阳先生、邹癸森先生、黄亚先生（按姓氏笔画为序排列）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以上议案，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聘请龙阳先生、邹癸森先生、黄亚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3 日

附件：

个人简历

龙阳，男，1984年10月出生，汉族，湖南长沙人，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南礼士路支行公司部对公客户经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信贷部员工；长城新盛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管理部副总经理、业务四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证券投资部总经理；湖南农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副部长。现任湖南农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投资部党支部书记、副部长。

截至公告日，龙阳先生未持有金健米业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邹癸森，男，1978年10月出生，汉族，湖南安乡人，中共党员，工学学士，助理工程师。历任海军某部特设师、政治指导员、政治处组干股股长、政治教导员、宣传科科长；湖南省农村工作办公室副团职干部；湖南省农村经营管理服务站主任科员(其间2015年2月至2017年10月抽调至全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办工作；2017年10月至2023年3月抽调在厅人事处工作)、二级主任科员、一级主任科员、四级调研员；湖南乡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兼纪检委员、副总经理。现任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截至公告日，邹癸森先生未持有金健米业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黄亚，男，1971年10月出生，汉族，湖南临澧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历任临澧县粮食局干部；金健五常米厂经理；金健米业项目建设管理本部副总经理；金健米业(泸州罗沙)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金健米业(黑龙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五常精米分公司总经理；海南金健热带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黑龙江金健北方现代农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湖南金健粮油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湖南金健面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支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黄亚先生未持有金健米业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